**104年12月18日 附件二**

新竹縣教育審議委員會第十六屆第一次委員會議

|  |  |  |  |
| --- | --- | --- | --- |
| 新竹縣教育審議委員會第十六屆第一次委員會議提案 | | | |
| 案號 | 第 3 案 | 提案單位 | 社團法人新竹縣教師會洪澍林  新竹縣教育產業工會 郭榮祥 |
| 案由 | 建請給予校園安全最基本的警衛編制與保全設施，如說明，請討論。 | | |
| 說明 | 一、生命無價，新竹縣有位重視學童安全的縣長，應該給予校園安全最基本的警衛編制與保全設施。  二、只要出現學童被殺害事件，各縣、市長與警政首長就爭相緊急召開「強化校園安全維護」專案會議，更通知媒體一同前往校園巡視安全維護工作，指示落實各項安全措施之標準作業程序，以提升任何可疑人事物的警覺意識。  三、當事件發生時，各地警政人員就再次忙於前往所屬轄區內各級學校逐一檢視校園各項安全措施，接著就是一成不變地表示，警方會特別加強校園周邊治安死角、未設駐警衛的學校，以及學童上下學時段與深夜的巡邏勤務。  四、保護校園師生安全是政府責無旁貸的責任，給予校園安全最基本的警衛編制與保全設施是重視生命的政府，不得以任何理由搪塞、推卸的。 | | |
| 辦法 | 請縣府克服教育經費困難，務必重視生命的價值，於105.02.01  前全面完成縣境縣立學校最基本的警衛編制與保全設施；務期  校校日間有警衛、夜間有保全，以維護校園生命、財產的安全。 | | |
| 審查  意見 |  | | |
| 決議 |  | | |